

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完成过户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天龙光电”或“公司”)今日获悉，公司股东常州诺亚科技有限公司被司法拍卖的20,000,000股股份已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,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司法拍卖股份概述

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天龙光电”）2020年3月11日发布了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第二次拍卖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4）；于2020年3月28日发布了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第二次拍卖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7）；公司股东常州诺亚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常州诺亚”）所持有的公司20,000,000股股份由大有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有控股”）通过司法拍卖成功竞得；于2020年4月29日发布了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司法拍卖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8），公司收到江西省人民法院（2019）赣执69号之二《执行裁定书》。

现将该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2020年4月30日,公司接到股东大有控股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有控股”）通知，获悉，常州诺亚持有的公司20,000,000股股份（占公司总股本的10.00%）已于2020年4月29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，过入大有控股名下。

二、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后，股东权益变动情况

股东名称	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	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

	股份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	股份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
常州诺亚	43,788,606	21.89%	23,788,606	11.89%
大有控股	5,598,494	2.80%	25,598,494	12.80%

三、其他事项说明

1、作为承接该股份的受让方，大有控股已于2020年4月29日披露了《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本次过户完成后，大有控股持有公司25,598,494股股份，占总股本比例为12.80%，性质为限制流通股，为公司第一大股东。

2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30日